

2014 年底用上的智能手机。记得那个学期某位学生看到我课前关诺基亚, 拿出他的手机笑道: 老师还用这个? 我打电话短信发了呀。学生撇撇嘴。同小区的友人利利来家, 也说现在都用微信了呢, 发图发文还可音频视频。哦, 其时还想着如此

少点关注, 多些专注

秦 静



嘛; 更有那时时刻刻更新变化的时事新闻, 也分走了些心神。不关心呢, 仿佛不是当代人, 先贤就说了一切历史都是当代史嘛, 当然要关注啊。其实也晓得, 一个话题多人拥扑而上, 废话居多, 真有深度分析者稀缺, 况有些事情变身“罗生门”, 且让子弹飞一会, 其实不知亦无妨。但微信时代啊, 这个转那个也在转, 想不看也难。更何况, 一机在手欧美亚非拉, 直撞满怀, 信息已非你主动挑选, 而是它推送而来, 即便不关注, 手机开着, 时不时系统会叮叮咚咚让你关注, 想关掉还没那么容易。

还有朋友圈呢, 已然变身当年的名片簿, 见面加微信是打招呼, 其实事后是否有后续, 彼此心知肚明吧, 好在“仅聊天”功能颇体贴; 但电商加微信是一定回绝的, 什么送赠品, 赠品能有好货? 不过有时朋友圈看到合适之物, 还得微信添加才能购买。那就给自己定原则: 偶尔为之, 不恋栈。当然, 也有真正关注的友圈友人, 每天

立冬这一天, 雪下得很大。外面天寒地冻, 显得家中温暖。吃晚饭的时候, 父亲把一小杯冒着热气的黄酒推到了我的手边, 说: “天冷了, 该喝点黄酒御寒了。”

父亲是南方人, 冬日里常饮温过的黄酒一直是他的习惯。但我始终不爱喝酒, 因此, 从不多饮。这次也是, 磨磨蹭蹭到了最后, 也只喝下去半杯。父亲看着那还剩半杯的黄酒, 笑着说: “你是最不爱喝酒的, 现在居然也能喝这么多了。”是啊, 以前的我滴酒不沾, 因为接受不了酒的味道。

小时候, 我家住在烧煤球炉子的房子里, 冬天室内的温度也不像现在这样温暖。吃饭的时候, 父母总是把一小壶冒着热气的黄酒分着喝掉, 每喝一口便是一副满足的样子。我好奇这杯中饮品的滋味, 于是, 拿了母亲的杯子, 也喝了一口, 是酸、甜、苦、涩、辣的味道。我摇头, 直说不好喝。那时候就很想知道, 为什么大人们可以一脸享受地喝下这么难喝的东西。父亲告诉我, 他从小是跟着外婆长大的。一到冬季, 他的外婆几乎每天都要喝上一点加了红糖的热黄酒。每次也会让他喝一些, 说是能御寒。他开始也觉得不好喝, 可是喝着喝着就慢慢地接受了这个味道。后来, 父亲来到北方工作, 很少回南方。生活貌似发生了很大的变化, 可这一来自外婆的习惯却被保留了下来, 像是一种传承一样, 冬日饮热黄酒也逐渐变成了他的习惯。我没有见过父亲的外婆, 自是无法理解其中的感受, 当时只是觉得, 酒的味道实在令我难以接受, 感觉一辈子都不会再碰它。

直到很多年以后, 我独自一人到了英国求学。跨洋的距离和时差, 终于使我切身体会到了异乡人对于家和亲情怀有的那份深入骨髓的眷恋。英国的冬天, 也很冷, 而且是类似中国南方冬天的湿冷。从学校走回家的路程不算太远, 可冬天的风一吹, 任你穿着什么厚实的衣服, 到家都会有种全身冻透的感觉。很长一段时间, 我都在寻找驱寒保暖的方法。直到

关注视力吃不消, 不如就念着了, 看看友圈动态, 也是关心。夏末秋初点击友圈, 突上心来, 怎么久不见 L 信息, 以前多见她点赞分享留言, 犹记三月时说家里装修, 知其素有高血压,

心生隐忧, 小窗问候, 翌日其丈夫回复, 才知她三月中旬脑梗住院,

辗转几家医院康复, 如今渐趋好转。这么着, 心中才微微落定, 后见其发过一则微信, 感悟身体康健之重要, 想来危机已过, 痊愈在前, 余心甚安。正想着待她出院回家去看望, 谁知其病情有变, 在无雪的阳光灿烂的大雪日离世了。点击其家人发来的信息, 手指发抖, 如果在能见面时多见面叙谈, 多好啊。

看看, “智能”之后, 主动的、被动的关注, 自觉的、不自觉的关注, 纷至沓来, 渐觉负累重重。午夜难眠, 想想是否因“智能”而赋能了? 是否因“智能”而深广了, 似乎也难讲, 只是或许知道了不少, 但一个人其实不需要那么多的知道, “知道”可以随时搜索习得, 但智慧还需深度思考感悟方得。近来时有如此的午夜惊梦, 好似坠入某不可测的深地。幸好反思自省之心并未“机器”化, 于是退一些群是必须的, 少人群是必须的, 即使入了亦可折叠起来, 置身于群少说话也是必须的。有时虚荣心作祟, 会分享拙文拙画或别致之文到相关

的群或朋友圈, 但还是且发且谨慎, 分享过后, 人性使然必然期待点赞, 必然反复感谢, 一通折腾, 肩痛手酸, 自言自语何必呢何必呢, 权且安慰自己发朋友圈也算留个念想, 过后虽还会手贱分享, 但至少不狂轰乱炸, 自拉警戒线。

这么写着, 一个个公号渐次更新了, 看还是不看? 随时浏览自然切碎时间, 且分心分神, 累积而成, 神就散了。那就改定时阅读, 且梳理一番, 有的果断事关。车祸两次的我深知生命无常乃正常, 半百已过, 若还想做点自己想做的事, 且得步步踏实, 创作皆需字字线线点滴铸就。关注世界和他人当然是人之所常, 也避免固步

某天, 我去逛家附近的一间中国超市, 无意间看到了一个区域的货架上摆着的绍兴黄酒, 那一刹那居然

感觉有些亲切, 因为想到了父亲。那天, 抵触酒精的我, 兴冲冲地抱着一瓶黄酒回家了。到家后, 我便按照记忆中父亲温黄酒的方法做了起来。先将黄酒倒入杯中, 放入一小颗话梅, 再加入红糖, 搅拌均匀, 便把整个杯子放入热水里去加热。酒温好后, 我把温热的杯子捧在手中, 凑近一闻, 瞬间腾腾热气混合着浓郁的酒香一同袭向我的鼻腔。我急忙屏住呼吸, 把杯子拿远了些。又想起父亲曾说过的, 这酒要小口小口地喝才有味道。于是照做, 抿一小口, 却惊奇地发现, 酒的味道居然不似小时候尝到的那般酸涩苦辣, 而是泛起了一丝甜香。酒从口中顺势而下, 热流直达五脏六腑, 所经之处一片沸腾, 整个人都变得温暖了。这一刻, 酒精唤醒了我沉睡的记忆, 我随着记忆奔跑, 好像又回到了儿时住的那间靠燃煤取暖的房间, 看到了分喝热黄酒的父母, 也忽然之间理解了他们饮酒之后为何如此满足。那天, 我喝了整整一杯的热黄酒, 在腾腾升起的酒香和热气中, 我仿佛在异国他乡又找到了家的温暖, 感觉父母好像就在身边, 这酒里有亲情的温度。终于, 挑剔的味蕾还是向热黄酒宣布了投降。由此开始, 父亲冬季喝温热黄酒的习惯也变成了我的习惯。

看向父亲, 突然很想知道, 他每次喝热黄酒的时候, 会不会也想起他的外婆。恍然间, 却感觉自己已寻得了答案。我和父亲都花了很长的时间, 坚持着把另一个人的习惯慢慢变成自己的习惯, 并让这个习惯默默地伴随我们一生。为此, 我们甚至还接受了我们曾经不能接受的事物。人就是这样, 什么事情一旦养成了习惯, 便根深蒂固, 很难再变, 这种行为上的执着又何尝不是一种延续, 一种记忆深处难以忘怀的温情的延续。

我小时候爱演戏

任溶溶

我小时候爱演戏。记得我演的第一个戏是在圣诞节。老师给我穿上睡袍, 扮一个犹太人, 看到老人走路困难, 就把自己骑的马给他骑。

我们学生还自己排戏, 如演开理发店, 用剪刀当剪刀, 拿菜刀当剃刀, 演员和观众都看得哈哈笑, 好玩极了。

我觉得老师应该让学生多演演戏, 既满足学生的演戏欲望, 又是一种教育方法。对吗?



城市快递系列 (水彩) 张曼倩

自封, 带来思考和视野, 只是从关注还是要回到专注。如果说关注是开窗观景, 专注则为室内建设; 关注是广纳收吸, 专注则精耕细作; 如果时时生活于关注中, 虽并不全然气散神飞, 但心神且收且困, 所谓关心则乱、心安则定是也。

有“行为艺术之母”之称的玛丽娜·阿布拉莫维奇认为科技的发明是为了使人类有更多的时间关注自身, 而非成为科技的囚徒。她有件作品就是让人交出所有科技设备, 进入一个空间, 戴上耳机, 和外界隔绝, 进入寂静中。此时由不得你不专注时间和自身吧。

艺术作品唤起警醒, 落实于日常所为概如蜀道之难, 更何况社会人文结构已变, “智能”渗透日常毛细血管, 个体能做什么呢? 适度关注, 于杂乱中辨识清晰; 深度专注, 把离散的时间收拢起来。自勉吧。

我们从小就在爷爷奶奶的房子里玩耍。他们俩是裁缝, 我们都是穿着他们缝制的衣服在这高层公寓里长大的。我的母亲至今仍在做裁缝。这条小红线常常让我回忆起, 我的创作起源之路是如何以黑白相间的形式出现的。

几年来, 我的抽屉里一直保存着讲述我童年的插图, 我对这段记忆充满了感情; 有一天, 我怀着极大的希望, 决定给“陈伯吹国际儿童文学奖”原创插画展寄一些插图。我答应我的爷爷继续创作这些插图, 这样他们有一天就能看到一本献给他们、献给我们的书。

我喜欢水墨和水彩的新鲜轻盈, 我总是好奇地寻找那些有利于促进国际艺术的活动。当我听说这些插图被上海宝山国际民间艺术博览馆永久收藏时, 我高兴地想告诉

我的祖父母: 我终于做到了……但这份思绪只能寄往远方。

我向官方索要了编辑的联系方法, 并按照惯例将我的作品集和我的作品发送给他们, 期待与中国儿童分享我的故事。

我在意大利教孩子们画画。当我得到上海一家出版社(中福会出版社)的积极响应时, 我正在学校上课。我非常开心地与我的学生分享了这个好消息。2022 年将是特殊的一年, 我心爱的两本图书将得到出版, 一本是在意大利出版的无字书, 讲述一个喜欢画画的女儿的特别的一天, 另一本是在中国出版的献给我祖父母的书。

插画展让我们彼此走近

(意大利) 克里斯蒂娜·拉诺特

我时常会回忆起我祖父的那双手, 精准而专注地缝制, 我和兄弟以及朋友们在壁橱里玩各种布匹面料的情形也历历在目……在那里, 我的想象力和创造力得到了提升, 也找到了我热爱的事业。

我希望我的绘本能获得赞赏, 因为这本书的创作源泉就是我们自己, 这本书同时也饱含了我们的希望。我希望“红裙子”能将我们所有人聚集在一起。

感谢插画展, 让我们有机会叙述自己的故事, 也让我们成为其他故事中的角色……

我与陈伯吹先生, 有过一次难得的偶遇。

在观看日本影片《花束般的恋爱》时, 很有可能, 年轻观众最具代入感, 沉浸式的体验, 会让他们把自己, 放置进影片设定的情节和场景中去。我看过一篇评论, 作者在观影过程中, 大哭三次, 这一定和他(她)自己的经历有相似之处, 或者引起了他们(她)内心强烈的情感共鸣。不用怀疑, 影片具有感染力, 尽管它的题材很俗套——一对年轻男女, 邂逅相遇, 爱上了, 同居(或结婚), 摩擦, 最后分手, 可又有谁说, 这类内容会过时?

这部影片先把场景设定在 2020 年, 曾经的男女朋友山音麦和八谷绢相遇, 这一次他们的身旁, 都有各自的新伴侣; 然后倒叙五年前发生在他们身上的恋爱故事; 最后, 又回到 2020 年。这说明, 所发生的一切, 真的已如流水, 逝去不可返, 这是他们生活里曾有的一段, 也是回忆里留存的珍贵痕迹。

这个恋爱故事, 由两位当事人通过交叉旁白叙述, 体现了一种亲近感。开始, 他们都是 21 岁即将毕业的大学生, 和父母关系也不算融洽, 未赶上末班车, 两人相遇, 于是, 一起喝啤酒、唱卡拉 OK、聊天, 甚至一起去了山音麦的家, 第二天分别时, 又约定时间看木乃伊展览。虽然他们的相遇具有偶然性, 但影片用许多他们之间的相似性来表明, 他们的相识、相恋具有一定的必然性。他们喜欢相同的作家, 相同的展览, 还一起错过了一场天竺鼠展览, 喜欢看电影票根做书签, 质疑“石头剪刀布”游戏的理由也相同, 互赠的礼物一模一样, 耳机线会打结, 两人书架上的书几乎是翻版, 就连穿的运动鞋也一样。

和所有这类题材一样, 聊天是男女互增了解的必要方式, 欧美导演常会让主角嘴里吐出高雅的人物, 像《阿德尔曼夫妇》里谈到卡夫卡、索尔·贝娄、陀思妥耶夫斯基等, 而《花束般的恋爱》, 则契合了当代日本年轻人的爱好, 他们谈论: 押井守的电影、穗村弘的诗歌、今村夏子的小说, 还有综艺《寒武宫殿》、漫画《黄金神威》、游戏《塞尔达传说》等, 这无疑加强了电影的时代感和现实性。

山音麦和八谷绢都是害羞的人, 向对方表白花了很长时间, “一定要在末班车到来前表白”, 他们一直这样想, 可延宕到最后一刻, 在咖啡馆服务员送错巧克力冰淇淋时, 才找到机会, 就像后来, 当他们决定分手, 也犹犹豫豫, 还一起坐摩天轮, 看夜景, 唱卡拉 OK, 最后拥抱着哭得稀里哗啦。

他们同居后的一段时间, 还算幸福。他们产生裂痕, 应该是山音麦找到工作以后, 因为忙, 不能一起看电影; 周末出差, 不能一起看剧; 晚上回家, 不能一起打游戏; 对同一话题聊不到一起, 后来也无所谓了……就是吵架也含蓄不怒(不像欧美电影, 比如《婚姻故事》), 双方吵得不可开交, 甚至把对方的父母也拿出来说话, 但等到双方互相都不说话了, 形同陌路, 不在乎对方所思所行, 感情就死了。虽然导演在表现他们恋爱时的相似之处时, 有点刻意和表面化, 但他们分歧的细节全隐含在电影画面里: 山音麦把八谷绢给他出差时看的书, 丢进车子的后备箱里; 一起看电影, 一个兴致勃勃, 一个无精打采; 到书店选书, 买不一样的书; 对留有共同温馨记忆的面包店关闭, 一个感伤, 一个心不在焉; 八谷绢跳槽, 有过过程山音麦一无所知……导演很有意思地给了一个特写: 他们摆放在门厅的鞋子样式、大小也不一样了。事实上, 他们分手的根本原因: 八谷绢要的是爱, 而山音麦要的是家。他说: “这世上结婚的夫妇, 都会慢慢忘记恋爱的感觉, 不开心的事, 睁一只眼闭一只眼。生个孩子, 三个人或四个人手牵手, 过完一辈子。”

电影几次用耳机做比喻: 两个人分别左右同听一副耳机, 左边和右边听出来的声音是不一样的。表面看这是在共享音乐, 其实各听各的调, 爱情绝不应该是这样的。

花束般的恋爱

刘伟馨



十日谈

为小孩子写大文学

责编: 刘芳